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基督教并不神秘

〔英〕约翰·托兰德 著



前 言

我相信所有的人都会欣然承认，没有人会比捍卫或阐述真理的人讲话时有更大的自由和自信。但是，如果我们信任先前的历史，或者恰如其分地考虑当前所发生的一切，我们就会发现，要将自己的看法公诸于众时，没有人会比那些持有真理的人更加畏首畏尾的了。人们满以为这些人的善良目的和动机一定会使他们免受论敌的攻击，然而因为酷爱真理而遭受莫大耻辱和暴行的人却是不乏其例的。可是如果我们作一番恰当的估计，并考虑到那些与先知们和使徒们在一起的早期殉道者们，我们就会发现，那些声称只是为了真理而捍卫真理的人与大量支持谬误的党人相比简直少得可怜。

我们时代可悲的境况就在于，人们对于自认为属神的東西，尽管它是如此地正确和有益，但只要稍稍不合于某个派别的、或法律所确认的主张，他就不敢公开和直接地加以承认，而只好或者被迫永远保持沉默，或者化名更姓以某种隐晦曲折欲言又止的笔法倾诉自己的感情。至于谈及那些行为更加耿直的人们的哪怕是些微厄遇，这也就成为一个令人极为辛酸的话题了，足以使一切真正宽厚善良的人们哀叹不已。

绝大多数人心性的堕落，加之个别人物的野心，就使得这个问题在政治及世俗事务上似乎不足为怪了；可是，人们不仅能够在法

学或医学、在其它艺术和科学方面作出了新的发现和改进，而且在这样做的时候，他们自己也就理应得到鼓舞和报偿。但是，事情多么奇怪呀！想不到只是标志着神圣、安宁、完美的宗教，它的神圣的名字竟被如此广泛地滥用来维护野心、邪恶和争吵！而且，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我们最高利益要求我们彻底理解的东西竟被（其理由后面就会谈到）弄得晦暗不明，而且千方百计地使它如此！不，甚至达到了这样的地步，真理在各处遭到的更强烈的反对并非来自别的人，恰恰来自那些高喊维护真理的人，而且这些人甚至被当作上天恩泽和神喻的唯一施舍者。如若谁敢于触犯为他们带来名利的最微不足道的琐事，他马上就会被申斥为异端而受到追究；而且，如若他尊重他们的谴责，他就得被迫作出体面的补偿；如若他违命顽抗，他就会沦为他们刻骨仇恨的牺牲品，至少弄得个名誉扫地。

我们可以确信，他也不愿意接受那些公然反宗教者的娓娓动听的宽恕及其原则的，这些人既然践踏一切公正和真理，也就必然要仇视并作弄这些及其他一切善行的热心提倡者。这些令人沮丧的思考够多的了！尽管如此，我还是不揣冒昧地出版这本论著，意想以此尽我所能地纠正一些人的狭隘的宗派教条和另一些人的极不虔诚的原理。

无论那种无神论者或不信者都没有理由会因为我要和他们比试高低，或因为我只是以他们指定给我的武器来攻击他们而对我大发雷霆。一位真正的基督徒当他发现我诉诸理性并非为了削弱或迷惑天启，而是为了确证和说明天启，他也不会受到冒犯的；除非他担忧我会将谁也不愿承认的荒唐的东西完全澄清，或者也使

别人一目了然。我希望廓清如下的看法，即运用理性于宗教并非如通常所说的那样有害；而且，如果当理性似乎有利于人们时，就极力推崇，而当它反对人们时，则不予理睬，这只能是用理性的权威来反对理性自身。这确实是高超的特权，并且是能够设想出来的使人们在争论中总是稳操胜券的最可靠的办法。

为了使误解的不信者不致说我只是以假设来维护我的信仰，如同某些人那样，首先想象或接受一种意见，然后再找出证据去证实它，我郑重地宣布事情完全不是这样；而且我认为，除了最高证据强令我接受的东西而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可作为我的宗教信条。由于我从小是在浓厚的迷信和偶像崇拜的环境下教养起来的，上帝乐意把我自己的理性创造成为使我改宗的幸运的工具，正如利用其他人的理性一样。于是从很早起，我就惯于考察和探索，并受教勿使我的知性象感性那样受到任何人或社团的迷惑。因此，我认为，向别人传达真理的最好的方法就是使其自己学得真理。

为使好心的基督徒不致象通常那样，怀疑我的目的不只是我所公开声明的那些东西，并在保卫真正宗教的漂亮借口下，狡猾地掩饰某些恶劣的原则；我向他保证，我是尽量以完全诚恳和坦率的心情来写作的，因为我坚信我所写的每一句话，和每一件事实。任何一位善良的人如果在这个声明以后仍对我不信任，那一定是出于强烈的偏见；因为不陷于这种或那种偏见的人是极少见的，对此应给予适当的谅解。我们大家是多么珍爱我们在青年时代所学来的东西呀，譬如对我们曾经在那里度过那个愉快时期的一些地方的印象或记忆总是奇异地影响着我们！在母亲的眼里，最标准的语言和最有根据的论述，决不如她咿呀学语的宝贝的呀呀儿语那

样迷人。一个在昨天刚形成的暴发户居然自称推翻了那耗费了古人这么多时间和精力才建树起来、而且也耗费了他们自己这样巨大的艰辛和代价才学来的东西，这在一些人看来确是难于接受的。而且，当另一些人只不过请求解释他们的那些通常毫无意义的术语，或那些他们必定耻于承认会是想错了的东西时，他们就会象一个挥霍无度的商人在查阅自己的帐目时那样不自在；倘若他们能限制他们的偏激，那就好办了。不仅是少数人，而常常是整个社会，他们只是极表面地思考事物，根据道听途说就确定了事物的价值，仿佛它们就是整个宗教的真实本质。这些偏见尽管怎样错误和不当，可是谁敢于质问或拒绝就会被说成是危险的异端；然而，正如我现在所示意的，它们要么毫无意义，要么是一些头面人物杜撰出来的，以便把清楚的事物弄得晦暗不清，并常常以此掩盖他们自己的无知。不可原谅的是，《圣经》居然受到了曲解，以便使这种经院学派莫明其妙的说法、以及其作者们的一切形而上学的怪想能够得到默认。但是，这绝大多数偏见的毫无根据是显而易见的，以致只要一指出来就足以将其驳倒；我决不会因为任何这类性质的事情而大动肝火，正如一位有涵养的人不会因为看到那种用谩骂来代替理性的声明而动感情一样。

至于那些使我联想到天主教的轻信已经把我吓得远远躲开了它的先生们，除了表明我并不羡慕他们所吹嘘的那种廉价而方便的中庸之外，我不会说出什么来使他们满意的，同时我还要声明，真理和谬误是绝不相容的。宗教是不会以我们的幻想来加以创造的，也不会以它与我们个人意愿的关系来加以判断的；否则，势必是，有多少个人就会有多个信条；但是我们的观念不论与之多么

不相一致，而且我们世俗的方便也尽可以随其所欲，可是宗教总是同一个东西，正如上帝是其创造者一样，而就上帝而言，既不存在变易，也不存在变化的影子。

如果有人问我，我是否能对我自己的能力提出一种极好的说明，以便由此可以推测出来，我能够证明，可以给许多世纪以来各式各样学者们为之绞尽了脑汁的所有那些粗俗学说、含混术语和迷惑难解的区分提供一种合理的说明；我回答说，除了福音书的术语和教义以外，我并不冒称（正如本书标题页所证明的）我们能解释这个或那个时代的、议会或国家的术语或教义，（其绝大部分确实是不可了解的神秘。）我如此费神考虑的并不是东方或西方、正统或阿里乌教派的、新教徒或天主教徒的宗教教条，而只是耶稣基督及其使徒们的教条。而且在运用这种论证及每一种其它善行时，我并非只依赖自己贫乏的学识，而且还依赖上帝的恩惠，我希望，这将使我能够把上帝的启示意志与大量不正确的矛盾和晦涩的污迹辨别开来。

我可能在许多问题上与那些在学问和虔诚方面堪称卓绝的人士不相一致；但是只要真理明显是在我这方面，这就不应成为反对我的口实。既然宗教是为了适应有理性的人而创造出来的，那么对他们来说，举足轻重的是它的说服力而不是它的权威。一位聪明而善良的人判断一种目的是否可取，只考虑此目的自身，而根本不顾及时间、地点或人物。任何数量、榜样和利益都不能改变他坚定的判断或玷污他的正直性。在他看来，在天主教徒的无误性和被迫盲目地承认新教徒的易错的决定之间，没有什么区别。至于我自己，因为我不愿任何人用虚假或偏私的结论让我说出我从未

考虑过的东西；所以我除了不愿人们说我与《圣经》或理性相矛盾以外，我并不在乎人们说我与任何其它事物相矛盾，我确信，《圣经》与理性是完全一致的。因此，我坚持《圣经》的术语，也就不是不可思议的了，因为我随时准备服从它们，并且允许全世界有反驳我的同样权利。用一些大人物的名字和华而不实的引证来反对我，并不会因此而使我丢脸，因为这些并没有什么价值，正如恶锈和颜色并不能增加古钱币的价值一样。只有上帝和受上帝启示的人才能规定关于来世的训示，而人的权力只能管理今生的事务。因此，在更具体地谈到关于下面的事项时，我并不期望这个对任何人都不宽恕的世界会给予我某种敬意，更不指望有出于奇迹的帮助者。恰恰相反，如若我所提出的理由还不够有力，我将善意地进行谦虚而恰当的批评。即使不幸我未能使别人对事物看得如同我自己所看到的那样明晰，可是，公正地说我是真想做到这点并把我认作是真理的大胆无私地讲了出来；因此，我的善良本意不再需要任何别的辩解了。

本书第一部分某些段落，即关于理性的初步论述，对于普通读者可能多少有些晦涩难懂。说真的，这些段落原来并不是为了普通读者的，它们对任何可以正确推理的读者来说，也不一定重要；但是还是把它们插进来了，是为了防止可以预见的某些人的纠缠，这些人进行研究是为了拖长并搅混争论，而不是为了结束争论；只要略加思索，这些段落就会象别的段落一样好懂。在其它每处我都竭力讲得易于了解，并且同时期望我的说明确实会启发他们自己的头脑。在许多地方我对困难的字句用更一般的和更常用的同义词作了解释性的重复。我承认，这种努力对于哲学家们是毫无裨益

的,但是对于普通公众却有相当的好处,这一点我决没有忽视, 不象有些人在每篇序言中都告诉我们, 他们既不奉承也不关心这些人们。我奇怪,人们怎能这样地讲话,特别是那些人, 他们的职责就是为了平民,以节省他们长时期艰苦学习的劳动,因为这是他们繁忙的日常事务所不允许的。俗人们出钱买书并供养教士们的生活,正是为了这个目的;但是我担心某些教士未必会相信这点, 正如他们不相信官长们也是为了人民而设置的一样。

谁都不能由教士的这种职务而推论出, 俗人们只是盲目地接受他们武断的指示, 正如我不会使我的理性服从于我雇佣来为我读诵、抄写或收集材料的人一样。学者们尽管对制酒匠和面包师的手艺一窍不通,也不会违背自己亲自尝试的经验,而只根据制酒匠和面包师的话来确定酒和面包的香甜。再说,为什么俗人只是因为对于自己所使用的那些事物由以翻译过来的语言一无所知,他们就不能同样使自己成为那些事物真正意义的判断者呢? 真理只有一个而且到处都是不变的;一个不可理解的或荒谬的命题,决不会因为它是古老的或奇异的,或者因为它最初是用拉丁文、希腊文或希伯来文写的,而就会变得更值得尊敬些。况且,用人世间的语言来说,一种只为以其为生的人所了解的神学,不过是一种商业行当;而且,我不理解那些如此深情热爱那个事物的人,何以会因为那个事物的名称而恼火呢。但是,关于这点留待适当地方再谈。

那些被人们认为不理解哲学体系的贫民,立即就了解了基督的明白而令人信服的教诲与律师们杂乱而毫无结果的演说之间的区别。因为当时分为斯多噶学派、柏拉图学派及毕达哥拉斯学派等团体的犹太法学家们,凭借随心所欲地使用寓言,确实把圣经经

文和他们各自大师们的粗俗思辨调和起来了。他们使那些对他们犹太神秘哲学知识一无所知的人们相信这些东西全都是深奥的神秘；就这样教导人们服从异教的礼仪，而他们自己却用他们的传统来嘲弄上帝的法则。因此，如若公正无私的公众和较为开明的统治者断然拒绝这些无聊的迷信，也是不足为怪的，尽管他们冒昧地以摩西为教父，而要追求某种由他们自己的先知们所描绘并预言、而且适合于一切人的智能的宗教。

我希望在下列论述中，不把这种情况作为任何基督徒的事例而加以引用；更不用说作为那些更纯洁更善良的基督徒的事例了。无论谁只要考虑到，有些人如何热切严苛地逼迫人们服从他们自己的典制和诫律（同时却假装看不见这些典制和诫律是与神的法则完全不相一致），他们如何严格地下令遵守反理性的、反圣经的礼仪，并要人们相信对那些连他们自己也断然认为不可理解的东西的无法捉摸的说明；我以为，无论谁只要考虑到这一切，他就不能不怀疑这些人在教诲无知者或转变犯罪者的目的之外，必定还有某种自私的动机。人们竟会因为拒绝那些完全没有必要的蠢举，（而且往往是取代人们所能盼望或享受的那种最神圣、最纯洁和最实用的宗教的那些蠢举，）而就要受到憎恨、蔑视和污辱，甚至有时被大慈大悲地处以火刑和打入地狱，这对那些宁要上帝的训示而不要人们的杜撰，宁走理性的平坦大道而不蹈教父们不可超越的迷宫，以及宁要真正基督教的自由而不要反基督教的专横独裁的人说来，确是一件令人惊异和悲哀的事情。

但是，教授和支持这种不公正的神秘的常用方法是更其令人不能容忍的。立志要做现代神学大师的人必需极其用心攻读多么

浩瀚的著作？而这些著作比之《圣经》不知又要困难多少倍呢？在你能够开始了解学院的教授讲解以前，你必需耐心学习并观察多么大量杂芜的语句（无疑是神秘的），多么冗长而又不得要领的指导，多么可笑而矛盾的解释？你劳作的最后也是最容易的一步就是在《圣经》中来发现上帝的感情，尽管神圣的笔者决没有想到这些，而你自从成为学童以来还不曾读过这本圣书呢。但是，不信任你自己的理性，盲目地尊敬前人，决心墨守你自己派别的一切解释，却能完成一切。作为你的全部立论的可靠基础，唯独相信：《圣经》的词句（尽管脱离了上下文就会变得极为含混不清）可以到处表示着任何他们能够表示的意义；而且，如果这还不够，那就相信：《圣经》每一段的真正意思就代表一切真理；这就是说，每一件事情物都可以用来说明一切事物；而且，你不仅发现在《旧约全书》中包含了全部《新约全书》，在《新约》中也包含了全部《旧约》；而且，（我可以担保）这里没有任何说明，即使是多么勉强的、多么矛盾的或使人迷惑不解的说明也没有，可是，只要你认可，你就会轻而易举地作出说明。

但是，我不愿再重复这个问题，因为关于这个问题我在手边一本书信体的著作《被推翻了的神学体系》中已明确谈到。在下面的论述中，这是三部中的第一部，我证明了我的一般主题，说明《新约全书》的神圣性是当然的；因此它只直接关系着基督徒，而对其余那些请求用上述假定来衡量我的论据的人却是漠不相干的。在第二部论述中，同样关系着基督徒和其他人，我试图对福音书中著名的神秘作一番具体而合理的说明。而在第三部中，我证明了上帝启示的真实性，批驳了无神论者和启示宗教的一切论敌。

这在我看来似乎是最好的方法，因为自然界的秩序在你们的神学体系中完全被歪曲了。你们的神学体系在教授《圣经》的内容以前，就证明了权威和完满；其实权威和完满在很大程度上只是借助《圣经》的内容才能为人所知。谁如果不预先认真阅读《圣经》，何以能确信它包含着获得拯救所必须的一切东西呢？不，谁如果不是精确地研究过《圣经》，现在姑且不谈他必需采用的其它手段，他何以能作出结论说这就是《圣经》或上帝的言语呢？可是，我却谨慎地避免了这种混乱；因为我首先证明，真正的宗教必定是合乎理性的和可以了解的。其次，我表明，这些必要的条件在基督教中是找得到的。但是鉴于一位才智出众的博学者易于虚构一个清楚而一贯的体系，因此，第三点我要证明，基督教并不是按照这种模式而形成的，而是为上天所启示的。这三个论题我在许多书中都讨论过；如同我过去所谈到的，下面的论述就是其中的第一部书。

在我结束以前，我必需光顾一下那些喜爱在宗教中指名道姓的先生们；因为，在他们看来，所谓派别区分，除了许许多多异教徒、宗教分立论者或者更坏的字眼外，还能有什么呢？但是我向他们保证，我既不属于保罗、也不属于西服斯、更不属于阿波罗，而是属于主耶稣基督，只有他才是我的信仰的创造者和集大成者。我同样有权利把别人叫做某某派，正如他们毫无道理地硬加给我一个名称一样。我谈这点并不是为了提防人们以某种惯用的手段、依据在这个世道上为人们正当或不正当地憎恨的某一宗派的观点、令人可厌地把我说成是某某派。这确实是一种可悲的思虑！但是，这种事对于一位善良的基督徒来说，本身就是不合法的——这就是我的确定判断。不论别人在这个问题上怎样看法，这是他们的

自由,可是至少这一定是不怎么方便的:因为,譬如你戴上个路德教徒的名字,虽然你只是在主要信条上同意你的教友的看法,可是他们的对手一定能够不失时机地利用那些你持有不同见解的其他事情来控告你;而如果你因此而宣布你的判断,那么其余的路德教徒将不仅会大为激怒,而且还会怀疑你对每件事的真诚。因此,在我看来,我将一贯承认的唯一宗教名称就是作为一个基督徒的这种最光荣的名称。

基督教并不神秘

或

一本论著

证明

在福音书中没有任何

违背

理性

并超越理性的东西：

以及恰当地说来任何基督教的

教义都不能叫做

某种神秘

要证明一个人是错误的，最好的方式
莫过于听到他宣布反对理性，而由此
发现理性是不在他那一方面的。

——约翰·蒂洛森大主教

伦敦, 1696 年印刷。

此问题的状况

1. 引起人们喋喋不休的争吵的问题，莫过于那些人们普遍声称最不了解的问题，在我们这个时代尤其如此。不难看出，我这里指的是基督教的种种神秘。神学家们的特有职责就在于向别人解释这些神秘，可是他们几乎一致公认对此一无所知。他们一本正经地告诉我们，“我们必须崇拜那些我们不能理解的东西”，然而，他们中间的某些人却以超乎寻常的自信和狂热强迫其余人类接受他们可疑的注释，仿佛我们应当承认他们是绝对无误的。最糟糕的是，他们的想法是各不相同的。如若你对这些人来说是正统的，那你对那些人来说则是异端。某人公然站在某派一方，就会被别派判定为坏蛋；如若他声明他不属于任何一派，那他无论从哪一派都得不到较温和的宣判。

2. 他们中间的一些人说，福音书中的各种神秘只应当根据古代教父们的原意加以理解。可是，教父们的原意是各种各样的，甚至是自相矛盾的，因此，要使任何人同时相信这样多的矛盾简直是不可能的。他们自己确曾告诫其读者不要依靠他们的权威而丢掉理性的证明；而且极少想到使自己的主张成为后代信仰的准则，如同我们决不想使我们的看法成为我们子孙的准则一样。再说，并非所有的教父都是著作家，所以我们也难说完全把握住了他们真正的意思。即使有些人有过著作，但这些著作也由于讹误和曲解

弄得不成样子，或者是残缺不全；就算是他们的著作吧，与《圣经》相比，其含义更加晦涩难懂，争论更多。

3. 另一些人告诉我们，我们必须和教会权威宣布为正统的一些专门学者们的看法一致。可是，如同我们一点也不满足于这类性质的权威一样，我们也看不出这些专门学者们之间会比全体教父们之间更加一致；所看到的只是可悲地互相攻击对方的言行和过错；只是他们象其他人一样的缺乏头脑、粗暴放肆、好闹党争；只是他们大都在宗教上轻信迷信，以及在拘泥于文献细节上可悲地无知和肤浅。总而言之，他们有着和我们自己同样的天性和脾气；而且我们也不知道上苍会赋予他们以某种高于我们的特权，如果说有这种特权的话，那也不过是他们出生高贵罢了，而这种特权，人们大抵是不会承认的。

4. 有些人把解开基督教的种种神秘及说明《圣经》的决定权给予宗教全会；另一些人把这种决定权给予个人，此人在他们看来就是地上全权的教会首领和决断一切争端的无误的法官。但是我们认为这样的会议是不现实的，（即使可能召开了，）它也不会比教父们有更大的份量；因为会议就是由这些教父和其他一些完全易于受到谬误和偏激支配的人所组成的；此外，我们也不能凭借上帝的仁慈给予我们的某种奇迹作为解决我们困难的一成不变的准则，因为这种奇迹现在除了只在古老的世俗游戏中看到之外是很难见到的。至于谈到决断一切争论的唯一法官，我们认为除了那些由于利益或教育而具有严重偏见的人之外，是不会有谁会认真考虑那些虚构的至高无上的首领和绝对无误的空话的。在《圣经》中我们决找不到基督曾委派这样的代理法官来充任他的职务的：而

且理性明确地宣布这些人是无耻的篡权者。而且，对于首领的权限和会议的权限，甚至上述二者的崇尚者本人至今亦无法区别开来。

5. 有人说我们应当遵从《圣经》对这些问题的决断，这些人可说是最接近于事情的本质了；如果对这话加以正确的理解，没有什么会比这更实在的了。可是通常说来，这是一种含混不清的说法，因为持有这种说法的有许多人，而他们恰恰都想对这话有某种恰当的解釋；他们或者按照某种虚假的哲学来解释《圣经》的说法，或者不论正确与否硬要使《圣经》适应于他们若干教派的庞大体系和定式。

6. 有些人总是要我们去相信字面的意思所说的，而极少甚至毫不想到理性，在他们看来，理性是不适用于宗教的启示部分。另一些人断言，我们可以把理性用作工具，而不是作为我们信仰的准则。前者争辩说，某些神秘可能是或者至少似乎是与理性相反的，然而却为信仰所接受。后者认为，任何神秘都不违背理性，但是一切神秘都超越理性。二者从不同的原则出发，但却是殊途同归，即认为《新约全书》的一些教义与其说属于理性研究的范围，还不如证明它们是属于神的启示的范围，因此恰当地说来，它们仍然还是各种神秘。

7. 相反，我们主张理性是一切确实性的唯一基础；并且主张任何启示的东西，不论就其方式或存在而言，都和日常的自然现象一样，不能摆脱理性对它的探究；因此，我们还要坚持本书标题已经指明的观点：福音书中没有任何违背理性或超越理性的东西；而且，恰当地说来，任何基督教教义都不能叫做某种神秘。